

#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局 关于印发《2021年湖南省登记注册工作要点》的 通知

各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机构：

《2021年湖南省登记注册工作要点》已经局领导审签，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局



# 2021年湖南省登记注册工作要点

2021年湖南省登记注册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聚焦打造内陆地区改革高地，深化市场准入制度改革，推进自贸试验区建设，开展营商环境优化行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 一、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持续优化市场准入环境

（一）深化“证照分离”改革。狠抓省政府办公厅《湖南省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工作方案》的落实，推动“证照分离”改革举措在我省自贸试验区和国家级园区落地见效。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其他地区开展“证照分离”改革试点。积极跟进、主动对接总局深化“证照分离”改革的新部署、新要求，持续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

（二）深化企业开办“一网通办”。狠抓省直8部门《关于推进企业开办全流程“一件事一次办”便利化改革的指导意见》的落实，进一步优化企业开办平台，加强部门系统对接和数据共享，确保企业登记、公章刻制、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等业务线上“一网通办”和线下“一窗办理”落实落地，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以内。鼓励、支持有条

件的地区开展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的试点。结合深化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推动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应用。

（三）深化审批事项“跨省通办”。狠抓省局《关于推进市场监管部门第一批“跨省通办”事项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落实，进一步深化“全程网办”，规范办理流程，优化办理体验，做好平台对接，在确保市场监管部门第一批 17 项“跨省通办”事项落地见效的基础上，完成第二批事项“跨省通办”任务。

（四）深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针对当前企业注销中的难点、堵点，梳理总结过去推进注销便利化改革的经验做法，加强部门协同，制定出台进一步深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的指导意见，有效解决企业“退出难”问题。选择部分地区开展深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的试点。

（五）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根据省政府统一部署要求，狠抓省市场监管部门第二批和第三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的落实，进一步减材料、减流程、减时间、减费用，巩固、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成果。狠抓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的落实，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获得感、满意度。

（六）深化住所与经营场所分离登记改革。总结过去放宽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的经验做法，梳理经营场所登记法规政策，制定出台《湖南省住所和经营场所分离登记改革若干规定》，进一步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更好释放住所资源，支持大众创业和市场主体发展。

（七）深化“多证合一”改革。根据总局部署，结合“证照分离”改革，对改革后行政审批改为备案的事项进行梳理分析，对符合条件的事项有序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在市场主体登记环节一并办理相关备案并推送至主管部门，不断深化拓展“多证合一”改革。

（八）开展市场主体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改革。制定出台市场主体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的实施意见，在全省推广使用总局统一的《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目录（试行）》开展经营范围登记，实现“双告知”的自动化、智能化推送，推动登记注册与许可审批的有效衔接。

（九）加强市场监管部门行政许可统筹。协同信息中心和相关处室推进市场监管部门统一行政审批系统建设，提升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效能。制定出台市场监管部门行政许可文书样式和自由裁量权基准，进一步规范市场监管部门行政许可行为。

## **二、推进自贸区建设，助力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

（十）强化自贸试验区建设工作责任。根据省委、省政府《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制定《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进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任务分工方案》，明确市场监管部门自贸区建设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细化任务，强化责任，推动市场监管部门责任事项按照时间节点落地实施。

（十一）加强自贸试验区建设统筹协调。根据省自贸试验区

建设规划、片区规划，结合市场监管部门职责任务，加强市场监管部门自贸试验区建设的统筹协调，强化市、片区主体责任，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适时召开市场监管部门自贸试验区建设工作推进会议，对市场监管部门自贸试验区建设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安排。加大对自贸试验区建设工作激励力度，对在自贸试验区建设中成效明显、形成创新案例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激励。

（十二）推动自贸试验区建设部省战略合作协议落实。协同相关自贸试验区责任处室加强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请示汇报，争取支持，推动部省合作协议落实落地。

（十三）狠抓牵头自贸试验区改革事项落实。以商事登记确认制、“证照分离”和企业开办便利化改革为重点，抓紧制定《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商事登记确认制实施意见》，并推动片区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建立不得用于商事登记住所的负面清单；指导片区认真贯彻《湖南省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工作方案》，结合片区实际，在加大告知承诺制实施力度、创新事中事后监管等方面采取更大力度的改革。推动片区加大企业开办便利化改革力度，在优化开办系统、精简开办流程、压缩开办时间等方面形成创新案例。

### **三、提升登记注册效能，服务市场主体发展**

（十四）配合做好国企国资改革工作。配合国企改革三年行

动计划的实施，加强对湖南广电、湖南出版等省属国有文化企业和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登记注册工作的重点指导，进一步优化登记注册服务，助力国资国企改革。

（十五）服务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积极指导地方更好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登记注册职能作用，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外商投资企业信息报告、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外商投资安全审查等工作。

（十六）促进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坚持问题导向，协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支持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研究，及时破解制约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突出问题，持续优化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营商环境。配合做好加强小微企业名录建设，提高小微企业名录库的权威性、可靠性及应用性。继续配合做好促进创业就业工作，落实就业重点人群扶持措施。

（十七）全面提升登记注册工作水平。把好金融等重点行业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关，切实防范金融风险。认真贯彻《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和相关配套规定，加强名称禁限用字词管理，做好企业名称争议调解、行政裁决等工作，提高企业名称登记规范化水平。组织开展清理整治知名医院被冒牌问题专项行动，确保取得实效。

#### **四、加强基础建设，提升登记注册能力**

（十八）进一步加强支部建设。持续推进“三表率一模范”支部及“五化”支部建设，夯实支部工作基础，深化示范支部创建成

果。以党建为引领，更好激发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进一步加强非公党建工作。

（十九）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登记注册岗位责任制，进一步强化责任，提升效能。完善登记注册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登记注册权限，规范登记注册程序，提升登记注册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健全、落实廉政风险点制度建设，有效防范廉政风险。

（二十）进一步加强业务建设。加强登记注册法律法规和业务的学习，提升指导、服务全省登记注册工作的能力水平。加强对基层登记注册业务的指导，办好全省登记注册业务培训班，提升全省登记注册人员业务素质。